

2023 年度苏州市教育局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指导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承担局管干部的动议、考察、任免等相关工作和日常管理工作，具体指导局管单位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

（二）指导教育系统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指导中小学校思想理论建设、宣传舆论阵地建设、校园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协调、指导中小学校做好维护政治稳定工作。指导中小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意识形态管理工作。

（三）指导教育系统统战与群众团体工作。会同市有关部门指导中小学校统战工作，指导中小学校做好民主党派、党外知识分子、侨联、台联、民族宗教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开展工作。

（四）指导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指导、协调教育系统维护稳定以及学校安全保卫工作，指导协调学校做好重大安全事件处置工作。

（五）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落实国家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拟订教育改革发展的政策和规划，起草有关教育类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

（六）按权限负责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建设和发展，负责全市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

析和发布。

（七）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收费、国有资产、教育基建投资等方面的政策，负责统计全市教育经费投入情况。指导学校后勤管理与改革工作。

（八）指导全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指导和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指导和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工。落实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教学基本文件和评估标准，组织审定基础教育地方课程教材，促进教育教学改革。

（九）指导全市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制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文件和教学评估标准，指导职业教育教材建设，促进教育教学改革。开展职业指导工作。协调指导社会教育和继续教育。

（十）协调指导全市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促进高校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与地方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支持高校教学改革，提高高等教育质量。

（十一）指导学校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科技教育以及国防教育工作。

（十二）指导全市教师工作，组织、指导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组织、指导教育系统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聘任工作，指导协调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工作。

（十三）拟订有关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学校年度招生计划，负责中小学（幼儿园）入学招生考试和学籍管理工作。

（十四）组织、指导教育系统对外合作与交流，指导全市教

育系统出国留学和来苏留学人员管理工作以及港澳台的教育交流合作工作，指导汉语国际推广工作。

（十五）负责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指导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监督检查语言文字的应用情况，负责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工作。

（十六）指导全市教育督导工作，按权限负责组织和指导各级各类教育的督导检查 and 评估验收工作，组织指导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学校食堂及食品经营单位的食品安全监督工作。市教育局依职责负责学校（幼儿园）食堂及食品经营单位的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监督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学校主要负责人是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食品安全责任制，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学校内及学校周边食品安全的监管工作。

（十九）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市有关部门拟订。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教育局协调。

总结苏州市教育局的核心职能为：素质教育建设、基础教育建设、人才队伍建设、教育改革与发展、教育公共服务建设、教育服务保障建设。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一）市委教育工委秘书处。（二）办公室。（三）政策法规处。（四）发展规划与财务处。（五）基础教育处。（六）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处。（七）教师工作处。（八）德育处。（九）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十）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十一）语言文字与继续教育处（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十二）组织人事处。（十三）宣传与信息处。（十四）统战与群工处。（十五）监督与审计处。（十六）安全保卫与维护稳定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市教育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对教育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建设高标准现代教育强市，建强新时代苏式教育品牌，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推动全市教育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坚持把开展主题教育放在首位，建立工作机制，制定实施方案，履行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各工作组职责。明确《学校党组织主题教育工作指引》，推动 36 个直属学校（单位）、民办高校党组织开展主题教育。紧扣“四学四强”，扎实开展理论学习，

召开 4 次理论中心组学习会，高质量完成读书班各项学习任务。组织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上专题党课 25 场次，研讨交流 5 次。围绕主责主业和教育高质量发展，科学确定 28 个课题，统筹开展典型案例解剖式调研、“千村万企、千家万户”走访、“双结对双服务”，分层分类召开民办中外合作办学高校座谈会、直属学校（单位）推进会，推动成果转化运用。

2. 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全面落实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项工作部署，高质量完成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地级市工作联系点各项任务。认真落实苏州市“1+7”工作清单机制，制定教育系统工作清单，标本兼治抓整改。深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进党的组织和工作在教育系统各个领域有效覆盖，深化党建带群建，深入贯彻落实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召开教育工会十四届三次全体会议。深化市领导联系在苏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制度，实施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影响力提升工程，成立在苏州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联盟、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苏州研究院等。构建党建引领教育高质量发展有效机制，围绕教育发展短板弱项，加强对优秀教师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健全“双培养”机制，扎实开展基层党建“书记项目”。持续推进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建立部门定期会商等机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深入开展基层组织党建提升行动，选树“园丁先锋”示范学校、示范党支部、示范岗 190 个，开展“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颁发活动，推进离退休干部“六好”党组织示范化建设。

3. 教育资源供给持续优化。全面落实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持续推进教育资源提质扩优。列入市政府实事项目的 37 所新建改扩建学校全部开工，新增学位约 4.6 万个。全面配备中小学校专职校医和专职心理教师，560 所中小学校教室全部装配空调。实施中小学校近视综合防控项目，改造提升 70 所义务教育学校照明。做好外来工子弟学校专项治理工作，专项整治 36 所学校。稳妥有序实施流动人口随迁子女积分入学申请工作，今年全市积分入学准入率达 85.69%，同比提升 3.8%，达到近年来最高。

4. 基础教育发展优质均衡。扩大公益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29 所新建改扩建幼儿园启用。举办 2023 年江苏省暨苏州市学前教育宣传月启动仪式，鼓励幼儿园在满足 3-6 岁幼儿入园基础上开设托班。新增省、市优质幼儿园 60 所。坚持义务教育一校一策、精准施策，不断提升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水平。根据省教育厅反馈，2022 年，我市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监测达标率 99.78%，同比提升 2.04%，9 个板块实现 100% 达标。健全义务教育以县为主的责任体制，优化姑苏区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市教育局 16 所初中校已转隶至姑苏区。实施中考招生制度改革，首次开展普通高中市区跨区招生试点工作。聚焦普通高中多样特色发展。任命六区普通高中校领导班子 128 名。指导江苏省苏州中学校、江苏省梁丰高级中学完成全省首批高品质示范高中建设立项学校综合评价现场考察工作。常熟市王淦昌高级中学成功晋评江苏省四星级高中。培德学校警送、校送两种模式专门学校建设顺利推进。

5. 高等教育发展创新突破。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深化全市

高等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推动落实四大工程和 16 项具体任务，统筹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融合发展，全力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制订实施 2023 年度民办（中外合作办学）高校高质量发展评估工作方案（试行），首次将 8 所民办（中外合作办学）高校纳入我市高质量发展评估工作。深入实施名城名校融合发展战略，苏州大学新增 2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未来校区二期全面开工建设。南京大学苏州校区正式启用，中国人民大学苏州校区成立智慧治理学院，加快推进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苏州高等研究院、中国中医科学院大学、项目建设。成功举办首届苏州市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遴选首批苏州市高等院校骨干专业，创建首批非遗传承创新联合体，推进高校内涵建设。全力抓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指导高校深入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行动，吸引毕业生留苏就业创业。

6. 职业教育发展再上台阶。构建以应用型本科为引领、高职教育为主体、中职教育为基础的纵向贯通培养体系，走访听取代表性企业对人才贯通培养的需求建议，获批省现代职教体系贯通培养项目 72 项。深入推进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建设，五大工程 60 项重点任务有序开展。坚持以教促产、以产助教，在全省率先印发实施《苏州职业教育服务数字经济时代产业创新集群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构建服务新赛道，更好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苏州市职业大学、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牵头申报的“机器人与智能制造产教联合体”入选第一批国家级市域产教联合体。全

市中高职院校聚焦苏州主导产业，组建成立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18 个。2023 年，参加技能大赛获高职组国赛 24 金、中职组国赛 14 金，成绩位居全省前列。

7. 特殊教育发展融合全纳。坚持“以适宜融合为目标办好特殊教育”，联合印发《苏州市“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不断完善特殊教育政策。委派专业教师巡回指导特殊儿童的康复和教育工作，推动各县市（区）做好特殊教育两头延伸工作，推动高新区开设特殊教育职高部。挂牌成立省内第一所十五年一贯制聚焦孤独症的专门学校“苏州市星惠学校”，实现孤独症儿童“有学”到“优学”。组建苏州市融合教育工作协同指导联盟，组织苏州市第十届特殊教育青年教师基本功大赛，在江苏省基础教育（特殊教育）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中获 4 个一等奖，为全省第一、创历史新高。大力开展送教（康）上门，服务重残儿童。

8. 终身学习体系逐步建构。全国首部终身学习地方性法规《苏州市终身学习促进条例》于 6 月正式实施，苏州正式获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学习型城市网络”。扎实推动“建设百所家门口的老年大学”民生实事项目，投入运行 166 个项目点，扩增学位 8.5 万个，获评 2023“苏州十大民心工程”。举办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城乡居民社区教育参与率等指标保持全省前列。举办第 26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苏州系列活动，切实开展普通话推广、方言保护、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市语委办获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先进集体”。

9. 中小学校德育工作扎实推进。加强大中小学思政课建设，举行一体化教研、“优师优课”大赛等活动。持续打造“行走的思政课”品牌，开展“缅怀英烈传承信仰”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为学生成长注入“红色力量”和“精神之钙”。制作《开学寄语》《开学第一课》精品思政课，组织全市中小學生集中收看。成立关爱青少年生命健康“润心”行动工作专班，出台实施方案，持续优化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服务体系、保障体系和支持体系。强化联席会议机制，召开“润心”行动现场会和推进会，有力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落实。推进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上线苏州线上教育中心“家长学堂”线上学习平台，打造“‘林老师’家访”“成长不烦恼”等直播节目，11支讲师团持续送家庭教育巡讲进学校、街道、社区。2023年江苏省中小学班主任基本功竞赛中获得2个一等奖，并入围长三角决赛。

10. 学生综合素养全面提高。深入实施提升教育质量“凌云计划”，全市拔尖创新学生培养水平走在全省前列，五大学科奥赛获奖多项数据位列全省第一。加强新时代科学教育，实施“苏州未来科学家培养计划”，不断推进中小学科学教育“金字塔工程”。探索构建学段衔接、课内外深度融合的美育体系，初步形成大中小学段衔接的昆曲评弹非遗人才贯通培养路径。常态开展苏州市第八届中小學生艺术节，聚力创建省艺术特色学校6所，省首批高水平中学生艺术团5个。苏州市青少年交响乐团、苏州教师合唱团迎来首秀。大力推进“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建设，举行全市中小学劳动教育推进会暨“劳动周”启动仪式，

评选 93 个实践基地、55 所特色学校。全面开展中小学校国防教育，遴选上报 13 所学校创建 2023 年“国防教育示范学校”。

11. 学生健康水平持续增强。进一步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全市中小学体育俱乐部建成率 100%。2022 年全市中小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优良率 48.75%，同比上升 1.94%。校园足球比赛成绩持续突破，先后夺得中国足协青少年足球锦标赛冠军 2 个、“省长杯”冠军 3 个、第一届国家学生（青年）运动会男子足球 U16 组季军。完善学生体检数据信息化建设，对学生近视、龋齿、超重、肥胖等常见病进行干预，将脊柱筛查项目单列实施，成立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指导中心，2022 年近视率降幅在全省排名第一。平稳有序实施新型冠状病毒“乙类乙管”，开展学校传染病防控知识培训，保护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12. 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深化。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在全市教育系统开展师德集中教育活动，举办师德大讲堂，全面开展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和定期核查，出台《关于加强全市中小学新教师培养与管理工作的意见》。深化教师培养培训，举办第三届“名师领航”和第二届“名校长领航”高研班，建设第四轮名师发展共同体和首批市级名师工作室，确定第三批 30 个市级“四有”好教师团队，启动第二期 10 个乡村教育带头人培育站建设，整体提升苏州名师品牌影响力。抓好教育人才计划实施，1 人入选国家教学名师，姑苏教育人才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1 个。开辟教育引才专线，通过市委定岗特选等平台深入校园延揽人才，吸引名校优生来苏任教。启动新教育实验五年行动计划，推进“新秀教师

培训、名师名校长研修、实验基地学校建设、卓越师范生培养”等 8 个项目。持续推出尊师惠师举措，开展 2023 年“三优”（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班主任）、苏州市“教育世家”和首届“圣陶园丁奖”等评选活动，举行“躬耕教坛，强国有我”全市优秀教师事迹报告会等，持续推进教师减负工作，为教师营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13. “双减”工作落实有力。印发《苏州市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防范治理工作实施方案》，建立校外培训社会监督员队伍，健全黑白名单制度，开展“平安消费”专项行动、暑期专项治理等 5 轮专项检查。配齐校外教育培训行政执法设备，开展执法人员实务培训。召开全市初中教学工作会议，推动学校持续加强作业管理和考试管理，扎实课堂教学、丰富课程设置、优化作业设计。积极构建“1+1+X”课后服务课程体系，持续抓好“5+2”课后服务常态化管理，义务教育学校 100%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 100%全覆盖。出台《苏州市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学校课后服务遴选管理办法（试行）》，健全社会力量参与课后服务机制。联合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团市委等部门，举办 1661 个青少年暑托班。《苏州全书》编撰工程研究类项目《苏州教育史》正式立项开题。

14. 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有序。一校一策推进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分类治理，持续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落实《关于政府购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的指导意见》要求，全年购买学位 17.2 万个。出台《关于苏州市民办中小学校（幼儿园）规范管理和健康

发展的指导意见》，推动民办学校提高质量、办出特色。规范民办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实施意见，督导检查全面落实公民办普通高中同步招生政策工作。

15. 教育数字化更加智慧。优化升级教育政务服务，建设教育数字驾驶舱，在“苏周到”APP新增校体育场馆预约、学生健康信息申报、教育E卡通补换卡3项教育应用场景。推进“入学一件事”改革，为28.1万中小學生提供电子化报名服务。2023年，线上教育中心共发布市级线上课程超1.6万节，覆盖小初高12个年级所有学科。深入推进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实施青少年数字公民培育，开展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5.6万人次。太仓市、工业园区、高新区入选江苏省智慧教育样板区培育区域。承办长三角教育装备现代化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大会暨首届江苏（苏州）教育装备展。

16. 教育对外开放持续深化。落实《苏州教育对外开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文件精神，支持昆山杜克大学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建设。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的刚果（布）农业远程科教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成功入选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国家成果案例。主办第十八届苏州—新加坡中小学校长论坛，举办江苏—新西兰伙伴学校教育研讨会，受邀参加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教育年会。当选苏港澳基础教育合作联盟副理事长单位，先后与澳门5所学校和香港16所学校缔结姊妹学校。开展“一带一路”建设十周年典型案例和杰出个人的评选工作，并举办教育回顾展演活动。主动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最大机遇，落

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长三角绿色示范区建设等重点任务，参与长三角一体化战略中心（苏州）布展工作。

17. 对口支援合作走向深入。坚持真情帮扶、科学帮扶、持续帮扶，选派骨干教师赴克州、伊犁州参加第二批“组团式”援疆教育工作，与克州教育部门签署新教育对口合作交流框架协议，我市援疆教师 5 年来接力支教的事迹获《中国教育报》专题报道。先后与信阳市教育体育局、阜阳市教育局签订教育战略合作协议，携手加强共建教育高质量发展。深化拓展南北挂钩宿迁教育合作，探索合作共建新模式，在教育科研、学校特色打造、内涵质量提升、师资培训、优生培养等方面开展多向度、多维度交流，宿迁市苏州外国语实验学校等建成投用，宿迁木渎实验学校合作办学签订协议并开工建设。

18. 教育保障能力不断强化。稳步推动教育督导法治化进程，《苏州市教育督导条例（修改）》列入 2023 年立法计划正式项目，新修改条例于 10 月正式施行。继续把“双减”督导作为教育督导“一号工程”，加大督办、通报、约谈和问责力度。高质量完成对县级政府年度教育履职评价、省政府对设区市政府教育履职情况督导评价相关工作，积极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指导张家港市、常熟市、太仓市顺利通过国家评估认定实地核查，相城区、姑苏区、工业园区顺利通过省评估现场考察。开展全市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综合督导试点工作，全面提高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聚焦提升依法治教能力水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普法教育，完善机关干部日常学法制度，

修订出台《苏州市教育系统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承办江苏省开学法治第一课活动。严格落实《苏州市教育局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制度》。规范做好档案管理工作。

19. 党风廉政建设更加牢固。严格落实工委统一领导、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基层党组织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制定领导班子集体责任清单和个人责任清单。积极配合市委第三巡察组开展巡察工作。紧扎制度笼子，推进各级各类学校（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全覆盖，全面开展教育系统廉政风险排查，聚焦“一把手”、重点岗位等排查梳理廉政风险点，制定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清单。深化“两结合一运用”工作机制，发挥“纪巡审”监督联动协同积极作用，对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等 8 家直属学校（单位）开展专项巡查督导工作，提出整改建议和预防措施，实施跟踪督查督办。强化执纪问责，开展“清风行动”专项督查，综合运用廉政提醒、专项检查、明察暗访等形式，持续推动反“四风”向深度延伸，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高压态势。

20. 教育治理水平稳步提升。严格落实“一活动一备案”制度，实行审查审核和全过程监管。完成 49 件人大代表建议、106 件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答复工作，满意率 100%。全面加强学校食品卫生管理，认真落实“五常法”等先进管理方法，全市学校食堂量化分级管理良好以上等级达 100%。抓好校园安全教育，结合开学第一课、安全专题教育、应急演练活动等，强化安全宣传教育，切实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优化和调整学校安

全教育平台功能。建立定期风险研判、信息联动和协同处置机制，强化与网信、公安、信访、住建等部门信息共享。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全部完成基础级智慧安防校园建设，吴江区、相城区被授予“江苏省高质量平安校园建设县（市、区）”称号。

第二部分
苏州市教育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4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0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7,008.29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50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43.2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2.6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50.04	本年支出合计	20,255.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0,255.03	总计	20,255.0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50.04	20,250.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	54.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8	17.4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48	17.48						
20132	组织事务	34.53	34.5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4.53	34.5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	2.01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	2.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9	10.09						
20409	国家保密	10.09	10.09						
2040904	保密技术	10.09	10.09						
205	教育支出	7,003.30	7,003.3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298.78	6,298.78						
2050101	行政运行	1,664.61	1,664.61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2	290.0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344.15	4,344.15						
20502	普通教育	49.26	49.26						
2050202	小学教育	1.52	1.52						
2050203	初中教育	40.64	40.64						
2050204	高中教育	1.90	1.90						
2050205	高等教育	5.20	5.20						
20503	职业教育	624.06	624.0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83.58	583.58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40.48	40.48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1.20	31.2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1.20	31.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500.00	11,50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1,500.00	11,50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1,500.00	11,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10	629.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10	629.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15	232.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64	265.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31	131.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24	1,043.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24	1,043.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23	219.23						
2210202	提租补贴	634.89	634.89						
2210203	购房补贴	189.12	189.12						
229	其他支出	2.60	2.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0	2.6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0	2.6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55.03	3,567.02	16,688.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		54.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8		17.4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48		17.48			
20132	组织事务	34.53		34.5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4.53		34.5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		2.01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		2.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9		10.09			
20409	国家保密	10.09		10.09			
2040904	保密技术	10.09		10.09			
205	教育支出	7,008.29	1,894.68	5,113.61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298.78	1,894.68	4,404.10			
2050101	行政运行	1,664.61	1,604.67	59.95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2	290.0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344.15		4,344.15			

20502	普通教育	49.26		49.26		
2050202	小学教育	1.52		1.52		
2050203	初中教育	40.64		40.64		
2050204	高中教育	1.90		1.90		
2050205	高等教育	5.20		5.20		
20503	职业教育	624.06		624.0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83.58		583.58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40.48		40.48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6.19		36.19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6.19		36.1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500.00		11,50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1,500.00		11,50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1,500.00		11,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10	629.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10	629.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15	232.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64	265.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31	131.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24	1,043.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24	1,043.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23	219.23				
2210202	提租补贴	634.89	634.89				
2210203	购房补贴	189.12	189.12				
229	其他支出	2.60		2.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0		2.6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0		2.6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4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	54.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09	10.09		
		五、教育支出	7,003.30	7,003.3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500.00	11,50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10	629.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43.24	1,043.2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2.60		2.6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50.04	本年支出合计	20,250.04	20,247.44	2.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0,250.04	总计	20,250.04	20,247.44	2.6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250.04	3,567.02	16,683.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		54.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8		17.4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48		17.48
20132	组织事务	34.53		34.5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4.53		34.5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		2.01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		2.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9		10.09
20409	国家保密	10.09		10.09
2040904	保密技术	10.09		10.09
205	教育支出	7,003.30	1,894.68	5,108.6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298.78	1,894.68	4,404.10
2050101	行政运行	1,664.61	1,604.67	59.95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2	290.0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344.15		4,344.15
20502	普通教育	49.26		49.26
2050202	小学教育	1.52		1.52

2050203	初中教育	40.64		40.64
2050204	高中教育	1.90		1.90
2050205	高等教育	5.20		5.20
20503	职业教育	624.06		624.0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83.58		583.58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40.48		40.48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1.20		31.2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1.20		31.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500.00		11,50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1,500.00		11,50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1,500.00		11,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10	629.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10	629.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15	232.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64	265.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31	131.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24	1,043.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24	1,043.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23	219.23	
2210202	提租补贴	634.89	634.89	
2210203	购房补贴	189.12	189.12	
229	其他支出	2.60		2.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0		2.6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0		2.6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67.02	3,360.54	206.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5.93	2,745.93	
30101	基本工资	317.77	317.77	
30102	津贴补贴	1,097.00	1,097.00	
30103	奖金	611.89	611.8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64	265.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31	131.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80	52.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0	9.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1	18.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9.23	219.2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90	21.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48		206.48
30201	办公费	4.41		4.41
30202	印刷费	0.42		0.4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72		2.7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5.12		15.1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3		0.93
30211	差旅费	46.66		46.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7		0.97
30214	租赁费	3.60		3.6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83		1.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8		4.88
30218	专用材料费	2.76		2.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3.91		33.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6.00		26.00
30229	福利费	6.29		6.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0		0.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06		55.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4.61	614.61	
30301	离休费	150.65	150.65	
30302	退休费	442.60	442.6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85	16.85	
30305	生活补助	2.12	2.1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	2.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247.44	3,567.02	16,680.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		54.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8		17.4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48		17.48
20132	组织事务	34.53		34.5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4.53		34.5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		2.01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		2.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9		10.09
20409	国家保密	10.09		10.09
2040904	保密技术	10.09		10.09
205	教育支出	7,003.30	1,894.68	5,108.6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298.78	1,894.68	4,404.10
2050101	行政运行	1,664.61	1,604.67	59.95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2	290.0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344.15		4,344.15
20502	普通教育	49.26		49.26
2050202	小学教育	1.52		1.52
2050203	初中教育	40.64		40.64
2050204	高中教育	1.90		1.90
2050205	高等教育	5.20		5.20
20503	职业教育	624.06		624.0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83.58		583.58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40.48		40.48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1.20		31.2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1.20		31.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500.00		11,5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1,500.00		11,50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1,500.00		11,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10	629.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10	629.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15	232.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64	265.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31	131.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24	1,043.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24	1,043.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23	219.23	
2210202	提租补贴	634.89	634.89	
2210203	购房补贴	189.12	189.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67.02	3,360.54	206.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5.93	2,745.93	
30101	基本工资	317.77	317.77	
30102	津贴补贴	1,097.00	1,097.00	
30103	奖金	611.89	611.8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64	265.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31	131.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80	52.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0	9.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1	18.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9.23	219.2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90	21.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48		206.48
30201	办公费	4.41		4.41
30202	印刷费	0.42		0.4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72		2.7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5.12		15.1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3		0.93
30211	差旅费	46.66		46.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7		0.97
30214	租赁费	3.60		3.6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83		1.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8		4.88
30218	专用材料费	2.76		2.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3.91		33.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6.00		26.00
30229	福利费	6.29		6.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0		0.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06		55.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4.61	614.61	
30301	离休费	150.65	150.65	
30302	退休费	442.60	442.6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85	16.85	
30305	生活补助	2.12	2.1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	2.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8.10	10.00	5.10	0.00	5.10	23.00	21.90	77.03	5.78	0.00	0.90	0.00	0.90	4.88	19.38	77.03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3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48	参加会议人次(人)	1,843
组织培训次数(个)	16	参加培训人次(人)	1,8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0		2.60
229	其他支出	2.60		2.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0		2.6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0		2.6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6.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48
30201	办公费	4.41
30202	印刷费	0.4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7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5.1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3
30211	差旅费	46.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7
30214	租赁费	3.6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8
30218	专用材料费	2.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3.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6.00
30229	福利费	6.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97.5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7.55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0.5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0.56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0,25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020.27 万元，增长 24.76%。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0,255.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0,250.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47.64 万元，增长 24.98%，变动原因：2023 年新增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及重点实验室建设等项目。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37 万元，减少 84.58%，变动原因：财政政策变化，结转结余资金大部分收回，仅结转必要资金。

（二）支出决算总计 20,255.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0,25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52.62 万元，增长 25.01%，变动原因：2023 年新增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及重点实验室建设等项目。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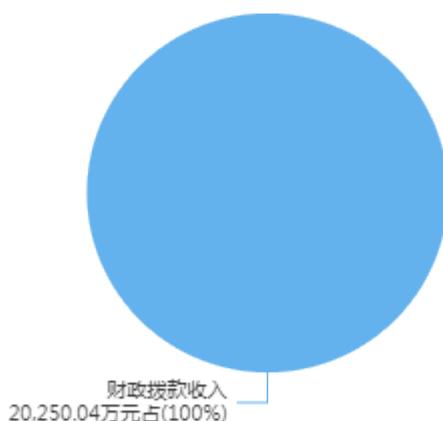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35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财政政策变化，结转结余资金收回。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0,250.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250.0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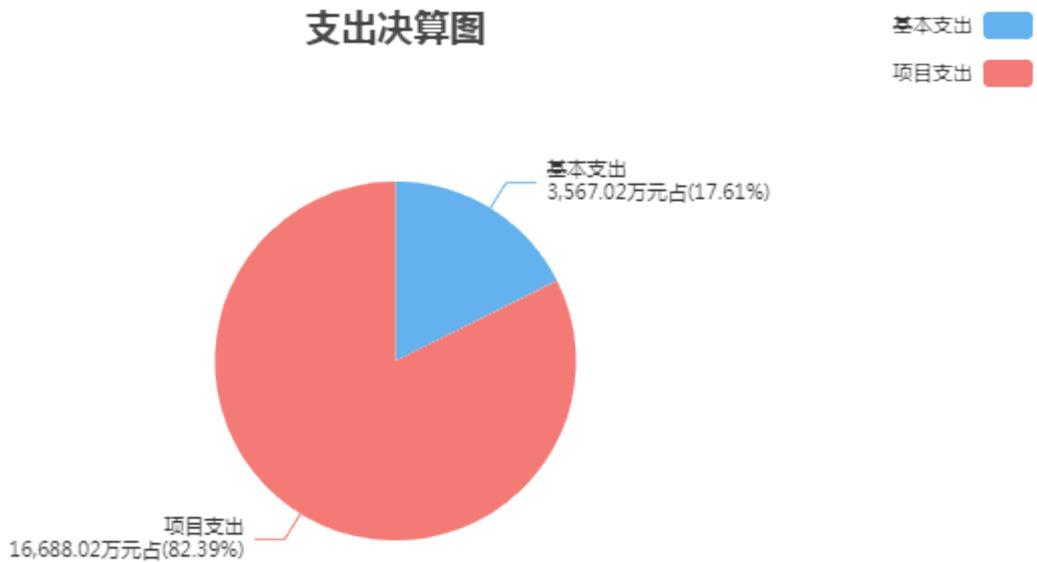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0,255.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67.02 万元，占 17.61%；项目支出 16,688.02 万元，占 82.3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0,250.0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047.64 万元，增长 24.98%，变动原因：2023 年新增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及重点实验室建设等项目。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0,250.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0,300.8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33.5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4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学校体育场馆预约平台改造接入“苏服办”移动端、苏服办入学一件事升级项目。

2. 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4.5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基层党建专项支出。

3.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离休干部就地自助疗养。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国家保密（款）保密技术（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0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

（三）教育支出（类）

1. 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862.29 万元，支出决算 1,66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指标结余。

2. 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90.0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指标科目调整。

3. 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6,680.35 万元，支出决算 4,34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指标分配给直属学校（单位）及各版块。

4. 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贫困生生活补助及帮困经费。

5. 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0.6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贫困生生活补助及帮困经费、学生免课本经费。

6. 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贫困生

生活补助及帮困经费。

7. 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高等教育内涵建设与发展专项。

8. 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83.5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中职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和免学费。

9. 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0.4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专项。

10. 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300 万元，支出决算 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指标分配给直属学校或拨付相关单位。

（四）科学技术支出（类）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5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指标直接拨付相关单位。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90.65 万元，支出决算 23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6.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工资结构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08.62 万元，支出决算 265.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缴费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2.78 万元，支出决算 13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缴费基数调整。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干部疗养。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40,00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指标直接拨付相关单位。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22.4 万元，支出决算 21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按实支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50.47 万元，支出决算 63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按实支出。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183.29 万元，支出决算 18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按实支出。

（九）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拨付指标用于全民健身计划。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567.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60.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06.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0,247.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45.04 万元，增长 24.97%，变动原因：2023 年新增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及重点实验室建设等项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567.0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360.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06.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5.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8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接待批次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5.57%；公务接待费支出 4.8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4.43%。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三公”经费按实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无因公出国活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7.6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按实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21.2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接待费按实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88 万元，接待 23 批次，337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省教育厅、国家及省市媒体，接待各市教育局，接待调研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1.9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2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9.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8.4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会议费按实支出。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8 个，参加会议 1843 人次，开支内容：教育部、各市、区教育局工作座谈会，2022 年度全市教育经费统计汇总会议，“教育、科技、人才”主题会议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77.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77.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6 个，组织培训 1808 人次，开支内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培训，全市基础教育和中职教育事业统计培训，普通话水平测试员能力提升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新增专项资金用于青少年校园足球。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06.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6.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81 万元，增长 4.46%，变动原因：按实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7.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7.5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0.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0.5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5.3%。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5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7,040.35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0,300.8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国家保密(款)保密技术(项)：反映与保密业务相关课题研究及产品开发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五、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高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普通本科（包括研究生）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本科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三十、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三十一、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